

证券代码：831840

证券简称：东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航证券

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命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命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0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王振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8年9月24日至2021年9月23日止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2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黄旭东先生主持。

本次任命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命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命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董事会秘书王振江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振江任期已于2018年9月23日到期。王振江同志在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切实履行了公司及监管机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。公司决定续聘王振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为3年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振江，男，1976年11月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汉族。本科毕业于山西大学英语专业，大学本科学历，获学士学位。研究生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管理学院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。2003年到2012年任职于北京达而成管理技术有限公司，任管理咨询师、项目经理、咨询总监；2012年到2014年任职于北京蓝泰巨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担任咨询总监职务；2015年7月至2017年11月在北京易食客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）担任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和经理；2015年2月至今在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职。

经核查，王振江同志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命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王振江同志在任职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切实履行了公司及监管机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。王振江同志董事会秘书任期到期后，公司决定续聘王振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此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董事会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东光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10日